

既加快又原區解決白田重建安置問題

房委會於 9 月 24 日會議通過，修改白田第 9、10、11 及 13 座的重建進度，由原先 4 月 17 日所公佈 2021 年清拆第 9 至 11 座及 2019 年清拆第 13 座改為 2018 年 9 月一次過清拆該四座，而接收屋邨則由原定的原邨安置白田邨第 1, 2, 3 及 12 座清拆後的地盤改為蘇屋邨第 2 期地盤。

經過向受影響居民進行意見調查之後，發現大部份居民都反對搬遷到房委會所建議的蘇屋邨為指定接收屋邨。歸納意見後總結而言，就是絕大部份居民對已經住上幾十年的石硤尾區白田邨充滿歸屬感，加上蘇屋邨相對石硤尾區而言較不便。

對於署方上述的修訂方案，要居民選擇加快重建就搬蘇屋，選擇原邨就等 9 年的兩極做法，本人認為仍有改善空間，建議如下。

- (1) 交通交匯處作出臨時安排，以便即時騰出空間建樓。現時的巴士總站分別有兩條巴士 104 號過海線及 2E 線，以及兩條專線小巴 9M 及 12 號，建議把它們化整為零。

建議 9M 專線搬到白田街市外的士站；2E 線巴士搬到澤田樓對開現有巴士站；104 號過海線搬到原先 9M 專線側行車道；12 號專線搬到第 9 座對面避車處。至於巴士收車停泊處，可以借用第 9 座對開山邊一幅地政署的荒地。

因此，假如提前 2014 將現有巴士站動工建樓，預計 2018/19 年落成約 1,450 個單位。

- (2) 提早清拆白田商場街市。假如商場街市於 2014 年與毗鄰第 1、2、3 座同期清拆的話，預計 2018/19 年分別可提供 550 個及 1,400 個單位。
- (3) 建議規劃處放寬新建大廈樓高限制，由現時計劃中興建 22 至 30 層提高至四十層，預計可以額外增加 2000 至 3000 個單位。

這樣，2018/19 年將可以提供至少合共 3,400 個新建單位(未計算放寬樓層高度後所增加的單位數目)，比現時受重建計劃影響的第 9、10、11 及 13 座合共 2,700 個單位更多出 700 個，既可加快又能原區安置白田邨重建計劃。

上述文件邀請規劃署、地政署、房屋署及運輸署派員出席會議。

文件提交人：甄啓榮

2012 年 10 月 19 日